

「色誘」：重讀 〈白娘子永鎮雷峰塔〉

• 周建渝

白蛇的故事在中國流傳千餘年，其間發生諸多演變，不但大大豐富了故事內容及結構，而且還影響到故事主題的變化。這種主題的演變，使白蛇的故事在不同歷史時期呈現出不同面貌。本文旨在以馮夢龍《警世通言》所收〈白娘子永鎮雷峰塔〉（以下簡稱〈白娘子〉）^①為主要討論對象，試圖對其故事主題作出不同於以往批評者所作的詮釋，同時更重要的，是探討此一主題與故事敘述結構的關係，也就是說，通過故事敘述結構的分析，看其主題的形成過程，因為在我看來，主題的發現不是批評的結束，卻是批評的開始。詮釋是一過程，而非目的。我們所關注的，不僅在於故事的主題是甚麼，而且更重要的，是此一主題怎樣在故事的敘述結構與敘述過程中建構或形成。

關於〈白娘子〉故事的來源，論者通常提及《太平廣記》中的〈白蛇記〉、《清平山堂話本》的〈西湖三塔記〉及《情史》所收〈蟒精〉等故事^②。這些故事均涉及蛇怪化成美女，誘惑年輕男子，

通過性事害其性命，是十足的「色誘害人」的主題，其故事主角也是幻化成美婦人的蛇怪與年輕男子。這兩點與本文要討論的〈白娘子〉十分相似。然而除此之外，這些故事的主要情節和事件之結構，則與〈白娘子〉十分不同。馮夢龍以後，白蛇故事被人們不斷演繹，踵事增華。特別是入清以後陸續出現的傳奇、彈詞、寶卷、皮黃戲等作品，在話本基礎上作了大量改動，增加了與白娘子行為有關的許多情節，如求仙草救夫，乞法海還夫，娘子產子、其子祭塔，白蛇與許宣同昇仙界等等^③。由於在白蛇身上大做文章，導致整個故事的主題發生了重要演變，成為「愛情」或白蛇為愛情而抗爭。民國以來，在崇尚個人自由的新風氣影響下，「愛情」主題進一步強化，以致於我們今天看到的有關〈白蛇傳〉戲劇或故事，都正面地凸顯了白蛇對於愛情的追求。

然而，人們對白蛇的「愛情」表示極大同情與讚許的同時，卻往往把更早時期有關白蛇的故事也當成「愛情」

歷史上白娘子故事均涉及蛇怪化成美女，誘惑年輕男子，通過性事害其性命，是十足的「色誘害人」的主題。民國以來，在崇尚個人自由的新風氣影響下，「愛情」主題進一步強化，〈白蛇傳〉戲劇或故事，都正面地凸顯了白蛇對於愛情的追求。

故事來解釋，例如對《警世通言》中的〈白娘子〉一文，不少學者把它的主題理解為「愛情」，甚至提出了「感情三階段」的解釋^④。從所謂「反封建」的意識形態出發，論者預先設定了批評的前提：封建傳統的習俗都是腐朽的，因此，凡與之相衝突的觀念與行為皆值得肯定。加上白蛇在與法師的搏鬥中處於弱小者的地位，更增強了論者的同情心，於是在詮釋過程中為白蛇形象打上了很多正面的標誌。

不少學者把《警世通言》中的〈白娘子〉一文的主題理解為「愛情」，論者預先設定了批評的前提：封建傳統的習俗都是腐朽的，因此，凡與之相衝突的觀念與行為皆值得肯定。可是從作品的敘述結構來看，構成故事整體的，是「色誘」而不是愛情。圖為雷峰塔。

這就引出一個問題：白娘子果真「愛」許宣？這種「愛」的背後蘊涵着怎樣的寓意？事實上，如果從「愛情」主題的角度去看故事，實在不能令人滿意地解釋白娘子對許宣一次又一次的傷害。在傳統中國小說的愛情故事中，情人間的傷害多起於當事人雙方的誤解，並通常以雙方最終的理解或諒解為結果^⑤，可是許宣與白娘子最終都清楚地知道，對方並非真心愛自

己，而是禍害自己。〈白娘子〉故事所述，是化妝成美女的蟒蛇利用凡人耽於色欲的弱點，進行嘲弄性的禍害，最終由於法師的干預，蟒蛇遭到懲罰，凡人也汲取教訓，斬斷色欲，由此彰顯了本故事的主題：色誘。

—

敘述由兩方面構成：一方為誘人之物：白娘子（實為白蛇），一方為被誘者：許宣。前者是「色」的主體，後者是「色」誘惑的對象；前者處處主動靠攏對方，後者事事謹慎地躲避對方；前者不斷惹是生非，後者懦弱而又委曲求全。兩個角色既有對立的性質，同時又恰好形成一對應關係，而正是這種兩個角色之間的互動，把小說敘述層層推進，從而彰顯了故事的主題。



從作品的敘述結構來看，構成故事整體的，是「色誘」而不是愛情。故事開端，白娘子初遇許宣於船，是「色」對於人（許宣）的顯示。作品作如是安排，旨在考驗許宣這個凡人是否為色所誘。接下來，故事中每一次白娘子與許宣相聚，都標示了人為色所誘惑。似乎許宣得到了色欲的滿足，其實不然，他為此付出了重大代價：當他信以為真地要娶白娘子為渾家時，卻被娘子坑害了一遭，捲入邵太尉庫銀的失竊案，被發配蘇州府牢城營做苦工^⑥。當許宣收留了再次找上門來的白娘子後^⑦，又被娘子害了一回：為周將仕庫內金珠寶物失竊案所牽連，被杖一百，配三百六十里，押發鎮江府牢城營做苦工^⑧。後來，許宣被娘子一番「情似泰山，恩同東海」的信誓旦旦弄得「回嗔作喜」，重新與之留連不返^⑨，結果使他不得安寧，無法避之，被迫自殺^⑩，若不是法師相救，他必死於娘子手中。這樣的情節設置實已暗示，隨着許宣耽於色誘的程度逐步加深，他受到的懲罰也逐漸加重。反之，每一次擺脫娘子後，許宣都重新獲得自由，過着寧靜生活，直到娘子再次纏上他。例如第一次當他捲入邵太尉庫銀失竊案時，白娘子避禍逃走，許宣雖然被判發配牢城，卻遇他人作保而不入牢中，在外過了半年的平靜日子^⑪。當他第二次為娘子所陷，捲入周將仕庫物失竊案時，娘子再度逃走。許宣再度被判入牢城營做苦工，可是又受人相助，取保在外，生活也再次平靜下來。整部作品情節的設置凸顯了這樣一個與主題密切相關的意蘊：每當許宣接受了白娘子，就是他溺於「色誘」的標誌。隨之而來的，便是他為此付出巨大代價：遭受官司，發配流放，失去

原來寧靜安定的小市民生活，身份也隨之墮落。作者對故事情節作如此安排，想必是為了警示讀者：只有擺脫了「色誘」，人們才有平安寧靜的生活。

對應的敘述原則明顯地運用到故事結構之中。作品的讀者不難看到，幾乎每一次許宣接受了白娘子，就會惹上麻煩的官司。為甚麼「色誘」的後果總是與官司有關？作者以因果關係的方式把兩者連繫在一起到底有何寓意？從兩者的特徵來看，官司是事件外在化的表現，它具有公開的或社會警示的性質，因為它既驚動了官府，又驚動了世人；色欲則與心理活動相關，且具有個人隱私的性質，往往與背地裏進行的性行為相關。作品把官府的懲戒與白娘子的色誘以及許宣的為蛇所誘並置於故事的敘述中，刻意地將兩者加以對應敘述，並且把一個公諸於眾的事件作為一個隱私事件的結果，一個外在行為作為一個內在行為的代價，這樣的敘述結構與情節設置有助於達到這樣的效果：把一個具隱私性質的行為昭示於社會，用一個社會性的事件（官司）來解決一項個人的性道德行為。它似乎暗示了這樣的寓意：個人行為與社會道德標準是有關聯的，前者需受到後者的制約。所以，不要小看了「色誘」這樣的個人私事，它的道德性質可以是具社會性的，而且，它所引起的後果也可能是社會性的。吃官司與流放似乎是以一種耳目所見的方式將許宣在隱私領域裏為色所誘的性心理與性行為加以外在化，從而強調為色所誘需付出的代價。

接下來的問題是，為何許宣惹上的兩次官司都涉及偷竊財物的行為（無論是他「偷」或是她「偷」）？故事作這樣

讀者不難看到，幾乎每一次許宣接受了白娘子，就會惹上麻煩的官司。為甚麼「色誘」的後果總是與官司有關？作者以因果關係的方式把兩者連繫在一起到底有何寓意？它似乎暗示了這樣的寓意：個人行為與社會道德標準是有關聯的，前者需受到後者的制約。

「愛情」主題的假設並未隱含於〈白娘子〉的敘述過程當中。如果我們理解了故事的敘述是由「色誘」與「為色所誘」兩部分構成，就能理解為何白娘子與許宣的關係在故事中、在敘述中具有強烈的負面性質，也因此能理解為何以往短篇愛情故事（特別是唐代傳奇中的愛情故事）中常有的和諧性均被顛覆了。

的事件設置想必深具意味。如果從較為抽象的層面上理解，則官司與色誘兩個事件的對應敘述具有某種象徵的意義。官司，作為公開的社會行為，旨在對人間違法或不公正行為進行裁判與處罰；色誘，從傳統的道德標準來看，是一種違反道德的行為。把官司與色誘並置於故事的敘述中，實際上強調了兩者的相關性。色誘或為色所誘與偷人財物，一為「偷色」，一為「偷財」，兩者都具有「偷」的性質，這就構成了色誘與官司並置的基礎。在此種並置中，又以因果關係為特徵，加強了兩者在敘述過程中的對應關係。在此對應結構中，敘述人以「偷財」象徵「偷色」，其意義在於把許宣的「戀色」看作是如「偷財」那樣的不道德行為，從而通過「偷財」與「偷色」兩個事件的對應敘述，用前者的不道德性來比喻和強化後者的不道德性，從而為故事對「色誘」所作的負面性質的敘述提供了道德的依據。反言之，如果本故事的主題是「愛情」，是對兩個主角關係的正面肯定，那麼何以要將「偷財」這種眾所公認的缺德行為與它扯到一起？

讀者或許會問，許宣與白娘子結為夫妻，並未與當時社會的道德標準發生強烈衝突，為何故事敘述人要把兩人的私情與官司相提並論？問題在於，敘述人並未從愛情的角度敘述白娘子與許宣的關係，也沒因為娘子幾次三番糾纏許宣而同情她，讓她由蛇變成人。相反地，敘述人借法師之手，將白娘子鎮在了雷峰塔下，不准翻身。對於今天的讀者來說，這樣的結局處理似乎有些殘忍，然而應當看到，那是因為敘述人從一開始就把故事設定成一個妖精與人類力量的較量，用妖精化妝成美色來考驗凡人的

色欲，卻並未把敘述主題設置於兩人愛情的基礎之上。首先需要排除的是所謂「愛情」主題的假設，因為它並未隱含於敘述過程當中。如果我們理解了故事的敘述是由「色誘」與「為色所誘」兩部分構成，理解了由此兩部分敘述交織過程中呈現出的「色誘」主題，那麼，就能理解為何白娘子與許宣的關係在故事中、在敘述中具有強烈的負面性質^②，也因此能理解「偷情」與「偷財」的關係。

自從官司的出現，所有以往短篇愛情故事（特別是唐代傳奇中的愛情故事）中常有的和諧性均被顛覆了。作品最後通過許宣以佛鉢鎮壓白娘子，宣告了他與「色誘」的最終決裂。整個故事情節是置於如此一種富於因果意味的結構之中的，而色誘之主題恰好在這樣的結構中得到充分體現。

二

這篇由第三人稱視點展開的敘述可能給讀者帶來一種印象：在許宣與白娘子的關係上，許宣往往處於被支配的地位。可是我們注意到，故事敘述的焦點很多時候在許宣身上，而不是白娘子身上。當一般讀者究心於許宣這個角色在故事中做了甚麼事情之時，批評者則須注意他在故事裏起着怎樣的作用，作者透過許宣的行為及其方式，試圖向讀者傳達怎樣的寓意。以往批評家過多注意到白娘子在故事中的作用，因而得出所謂「追求愛情自由」的主題推測。

故事敘述人對於發生在許宣身上的事情是持負面態度的，而對於許宣的行為也多有嘲諷之意。在作品開始的敘述裏，我們看到許宣日間見了白

娘子，當夜就因思量那婦人而難以入睡。敘述人在此用了一聯詩句來描述他的狀態：「心猿意馬馳千里，浪蝶狂蜂鬧五更。」^③兩句詩中，上句暗示了許宣開始為色所誘，因而心神不定；下句嘲諷了心神不定的許宣其實是輕狂好色之徒。詩句透露出敘述人從一開始就對將要發生的事件持負面的嘲諷態度。此後，敘述人又安排許宣兩次上門索傘的情節，強調了許宣開始主動接近娘子。索傘情節的設置暗寓了「色不迷人自迷」這樣一種含意，從而為故事主題的設定奠定了基礎。正是由於許宣為色所迷，才惹出了後面一系列的麻煩。許宣一次又一次地吃官司，皆是對他自迷於色的懲罰。在接下來的敘述裏，敘述人關注的焦點，依然是許宣如何面對娘子的「色誘」，以及他為色所誘的行為應當得到怎樣的回報。許宣第一次受到娘子設陷，被判發配後，尚未汲取教訓，當娘子找上門來，喜得他「如遇神仙，只恨相見之晚」。在這裏，敘述人把他們「如魚似水」的關係描述為「昏迷纏定」，這就暗示了對兩人關係的負面評價^④。許宣第二次受到娘子陷害，再次惹上官司，被判發配後，仍不覺然醒悟，再次被娘子一番甜言蜜語誘惑，兩者重續前緣。對於這段重聚，敘述人將許宣描述為：「被色迷了心膽」，這就再次點出了他對於許宣為色所誘行為的貶責之意。敘述人對許宣耽於「色」並為「色」惹上官司等事件，常用具喜劇意味的幽默口吻來敘述，每一次當許宣接受了白娘子，敘述人彷彿在一旁暗示：瞧，他上當了，後面有好戲看了！接下來，就安排了官司纏身，作為對許宣接受白娘子這一行為的「回報」。在敘述人看來，許宣一次又一次受到愚弄，實在是他咎由

自取。作品這樣安排許宣的冒險經歷，似乎暗示了這樣的寓意：人們無論到哪裏，都可能面臨「色誘」的挑戰，關鍵在於你是否抵擋得住這種誘惑。許宣每次都無力抵抗，也因此一再捲入官司。這樣的情節與其說是白娘子對許宣的陷害，毋寧說是許宣的自我毀害。假如許宣能夠及時抗拒女色的誘惑，他的遭遇或許會是另一種情況，猶如《西遊記》中的唐僧，他所面對的九九八十一難考驗中，不乏「色誘」的挑戰。唐僧抗拒了這種挑戰，因而能夠取到真經；許宣擺脫不了白蛇的糾纏，所以被害得幾乎走投無路。作者似乎在用許宣的經歷暗示人們：一旦涉足「色誘」，要想自拔，是何等的難！

故事的結局強化了作品的道德寓意。許宣之所以要請來法師鎮壓白蛇，因為只有在那時，他才真正意識到「色誘」的威脅足以害他性命。許宣「鉢罩」白娘子這段敘述，既隱喻了他杜絕「色誘」，向傳統道德力量復歸，同時也揭示了「解鈴還需繫鈴人」的寓意。「鉢罩」事件的設置從反面強調了這樣一個道理：既然「色不迷人自迷」，那麼，若要跳出「色誘」之陷，則需靠當事人自己的努力。在作者的安排下，許宣的努力不但是成功的，而且也是徹底的，他不但協助禪師鎮壓了白蛇，而且通過「披剃為僧」的方式，顯示了自己與「色欲」的決絕。

許宣最終的出家修行，徹底顛覆了「愛情主題」的假說，因為它嘲諷和否定了故事中的男女關係。如果我們以《紅樓夢》高鶚所續的結局來與之比較，則可看到兩者在主題上的重要差異。寶玉與黛玉相知相愛，恨不能生死與共，許宣對娘子卻心存戒備，唯

許宣「鉢罩」白娘子這段敘述，既隱喻了他杜絕「色誘」，向傳統道德力量復歸，同時也揭示了「解鈴還需繫鈴人」的寓意。許宣不但協助禪師鎮壓了白蛇，而且通過「披剃為僧」的方式，顯示了自己與「色欲」的決絕。這種結局徹底顛覆了以往「愛情主題」的假說，因為它嘲諷和否定了故事中的男女關係。

作品主要用意不在於強調白蛇的罪過，而在於揭示人類「好色」的弱點。白娘子是「色」的象徵，敘述人所關注的焦點，不在於「色」是否誘人，而在於人是否為其所誘。意在警醒世人：為色所誘的人，終將為色所害。

恐避之不及；寶玉對黛玉的去世傷悼不已，許宣對娘子的伏法視同解脫；寶玉帶着對美好愛情的傷逝之感離開賈府，許宣懷着與「色誘」決絕的信念出家修行。因此，如果說寶、黛、釵三人關係的敘事主題是愛情，那麼，許宣與白娘子關係的敘述基本談不上是愛情主題。寶玉的出家強化了他們之間那場愛情糾葛的悲劇性質，而許宣的出家，則帶有擺脫色誘的喜劇性質。

誠然，文中也敘述了白娘子主動接近許宣，勾引許宣，但是，基於敘述人的視點主要集中於許宣而不是娘子，我們認為，作品主要用意不在於強調白蛇的罪過，而在於揭示人類「好色」的弱點。白娘子是「色」的象徵，而「色」本身具有誘惑人的力量，敘述人所關注的焦點，不在於「色」是否誘人，而在於人是否為其所誘。作品通過敘述許宣一系列的好色行為及其後果，意在警醒世人：為色所誘的人，終將為色所害。這一告誡，在故事的結尾處，通過法海禪師的八句題詩得到了強化^⑩：

奉勸世人休愛色，愛色之人被色迷。
心正自然邪不擾，身端怎有惡來欺。
但看許宣因愛色，帶累官司惹是非。
不是老僧來救護，白蛇吞了不留些。

這樣的題詩，不僅揭示了本故事的主題，同時也顯示了在許宣與娘子的關係中，許宣的行為方式是敘述人最關注的焦點，而許宣也應當為他的好色行為所引起的後果承擔起主要責任。毫無疑問，作品同時也譴責白蛇以「色」害人的作為，也給了她嚴厲懲罰，然而，作品道德警示的主要對象不是白蛇，而是包括許宣那樣的世

人。與大量的傳統中國白話短篇小說相似，作品在注意到故事敘述之完整性的同時，沒有忘記它所負有的道德說教責任。這樣的雙重作用是通過法海禪師的出場來實現的。法海的形象，雖屬佛家者流，卻明顯地具備了宋明以來道學家的特徵。他對於白娘子的處罰，猶如《金瓶梅》裏的普靜法師對西門慶的處罰那樣^⑪，顯然帶有道學家所堅持的道德傾向，難怪後來讀者對他的「無情」多有反感與抨擊^⑫。然而，不管讀者如何討厭法海這一角色，他在故事結局時的出場，對於許宣冒險經歷的完整收場以及作品道德意蘊的揭示，有着不可忽視的作用。

三

以往的論者多把白娘子看作愛情的天使，其實大有為其假象迷惑之誤。人們對娘子的道德性質估價過高，是因為他們對她的行為有先入為主的認同感，因此在詮釋過程中被動地受此認同感的限制，而缺乏持有一定距離的批評性立場。

白蛇修煉成精，源自中國民間信仰，與「蛇崇拜」的傳統不無關係^⑬。江南地勢低濕，多有蛇類出沒，為民生帶來禍害，這一因素或許能幫助解釋故事的作者何以要賦予白娘子負面的形象特徵^⑭。傳統社會裏男人從事社會活動，女人有「足不出戶」的閨門之訓，在公共場合中，男人易遇，而女人難覓，所以白蛇幻化為年輕女子出現，在實際生活裏顯得偶然，因此也容易吸引男人。這樣的文化因素想必激發了作者豐富的想像力，由此創造出白娘子這樣一個耐人尋味的角

色。然而，作者選擇蛇精幻化成美女作為故事的主角，更主要的原因還是由於「色誘」主題的需要。白娘子被描述成外貌年輕美麗、內心詭詐的女子，實代表了敘述人及其作者對「色」或「美色」的道德傾向，它使我們想到了《金瓶梅詞話》中相似的態度：「損身害命多嬌態，傾國傾城色更鮮。」^②

在故事的整個敘述過程中，敘述人一再提示讀者，不要為白娘子美麗的假象所迷惑，她與許宣的關係也並非愛情關係。如前所述，白娘子每一次出現，都帶有負面意味；每一次她與許宣團聚，都為後者帶來禍害。如果作者意在突出她對愛情的追求，就應該會有白娘子正面特徵的更多敘述。故事敘述了許宣遭發配落難後，白娘子一次又一次地找上門來，這似乎顯示了她的「多情」。然而，作者實在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因為在「多

情」的表象背後隱含的是借色害人的寓意。白娘子每次出現，都顯示了「色誘」的力量。作者安置這樣的角色，旨在用她來考驗像許宣那樣的世人。許宣一次又一次的上當，證明了作品所基於的假設前提：「美色」具有人們難以抗拒的誘惑力，人們也容易為表象所迷惑。

隨着敘述逐漸推進，白娘子的害人本性也逐漸顯示出來。當她露出蟒蛇本相時，敘述人的描述足以令讀者感到其猙獰恐怖的特徵：「那條大蛇，張開血盆大口，露出雪白齒，來咬先生。」^②白娘子對許宣的多次設陷，讓許宣感覺到的不是「愛」而是害，以致於許宣跪在地上，求她饒命。娘子對許宣窮追不捨，使得許宣產生絕望的心理，以致要投水自殺。為了阻止許宣擺脫她的糾纏，白娘子竟會以害死眾生相威脅，揚言要「叫你滿城皆為血水，人人手攀洪浪，腳踏渾波，皆死

白娘子被描述成外貌年輕美麗、內心詭詐的女子，實代表了敘述人及其作者對「色」或「美色」的道德傾向。它使我們想到了《金瓶梅詞話》中相似的态度：「損身害命多嬌態，傾國傾城色更鮮。」



於非命」^②。作品通過這樣的敘述向讀者表明，表面多情的美婦人其實是一個害人精。白娘子對於許宣，也不存在所謂的「感情三階段」，此說不能解釋娘子形象在故事前後部分何以發生如此巨大的差異。從敘述人的角度看，白娘子的形象是一貫的，並無前後矛盾的形象變化，有的則是表象與實質的差異。白娘子開始表現為多情的美人，只是一種表象或一種幻象，從故事一開始，敘述人就對這個「多情的美人」打上了引號，然後再通過後來的情節設置，將其非人和害人的內在特徵，一步步昭示在許宣等人面前。把白娘子刻劃成外貌美麗誘人、內心凶狠害人的角色，從一方面顯示出道學者流對「色」或「美色」所持的道德態度，然而從美學的角度看，它卻對故事的敘述有着積極的意義：把角色的表象特徵與其實質特徵用截然對立的關係連結起來，表象與實質間構成尖銳的差異與衝突，凸顯了敘述的戲劇性。

有關白娘子結局的處理，更有助於說明本故事的主題。娘子本係蟒蛇所變，幻成人形，以「色誘」危害世人。然而，幻形終遭揭穿，娘子仍被打回蛇類，既不可成人，亦未能升仙，這樣的設置再次凸顯了娘子這一角色的負面特徵。敘述人設置了許宣與之決絕以及法海將之鎮壓的結局，可說是徹底否定了白蛇所作的一切。他一方面通過許宣與娘子的決絕，解決了個人全身保命與色誘之間的衝突，另一方面又通過法海的鎮壓，強化了一種具社會意義的道德取向。顯然，在把這個故事收入集子時，馮夢龍沒有忘記故事的主題與該集子的書名《警世通言》之間，在道德寓意方面的相互吻合。

註釋

①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 馮夢龍編：《警世通言》（北京：作家出版社，1956），卷28，頁420-48;428；430；434；436；444；428；423；430；445；443；441。

② 此方面的討論，見潘江東：〈白蛇故事的發展〉，《中華文化復興月刊》（台北），第12卷第10期（1979），頁57；趙景深：〈白蛇傳考證〉，載《中國民間傳說論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0），頁159-89；譚正璧：《三言兩拍資料》（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頁337-42。

③ 有關此演變的詳情，見趙景深：〈白蛇傳考證〉，頁172-89。

④ 周振甫：〈讀〈白娘子永鎮雷峰塔〉〉，載《古代白話短篇小說鑒賞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6），頁143-44。

⑤ 有關這方面的論述，見拙作：《才子佳人小說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8），頁181-84。

⑩ 許宣的兩次官司，李克用見蛇，姐夫見蛇，顯示敘述人一再警示讀者：白娘子的行為不具有正面的意義。

⑪ 普靜法師說服吳月娘，把原本指望「接代香火」的親子送入佛門，其意義在於：它既強化了西門慶的來世贖罪，又給這個生前淫亂無度的登徒子以斷子絕孫的結局。

⑫ 也有論者從法海和尚鎮壓白蛇的事件設置中看到了儒釋道三教匯合的特徵。見趙景深：〈白蛇傳考證〉，頁161。

⑬ 關於「蛇崇拜」的討論，可參閱烏丙安：《中國民間信仰》（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頁81-83。

⑭ 有關蛇類危害民生的記載，見李昉：《太平廣記》，卷458。

⑮ 《金瓶梅詞話》，頁2：〈四貪詞〉。

周建渝 1955年生於重慶。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博士，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哲學博士（文學專業）。現為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高級講師。著有《才子佳人小說研究》，發表論文多篇。